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縣汐止市新台五路一段七十九號七樓之七

電話：(○二) 八六九八三○○○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損益表	6~7		-
六、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19		四~十五
(五) 關係人交易	-		-
(六) 質抵押之資產	20		十六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		-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		-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20~22		十七

會計師核閱報告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與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26,248 仟元與 7,302 仟元及 215,205 仟元與 25,205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及負債總額之 6.59%與 0.65%及 12.92%與 2.63%；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合計分別為 427,313 仟元及 392,252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14.35%及 13.38%。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母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的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柯 志 賢

會計師 蔡 振 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月 十 六 日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466,077	24	\$ 106,808	6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一及十六)	\$ 374,981	20	\$ 299,424	18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五)	120,460	6	39,500	2	2140	應付帳款	671,977	35	562,831	3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六)	617,376	32	746,466	45	2170	應付費用	48,760	3	69,426	4
1210	存貨—淨額 (附註二及七)	391,345	20	510,111	3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 (附註十二)	-	-	204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270	1	17,889	1	228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22,680	1	13,924	1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附註十六)	85,551	5	63,459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18,398	59	945,809	57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8,597	3	9,61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48,676	91	1,493,850	90	2420	長期付息負債 (附註十二)	-	-	10,229	1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八)	7,392	1	7,392	-	2820	存入保證金	3,522	-	3,522	-
	固定資產 (附註九及十六)					2XXX	負債合計	1,121,920	59	959,560	58
	成 本						股東權益				
1501	土 地	33,125	2	33,125	2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96,000 仟股；發行：九十八年 64,278 仟股，九十七年 65,155 仟股	642,777	34	651,553	39
1521	房屋及建築	62,119	3	61,720	4		資本公積				
1561	生財器具	24,447	1	25,267	2	3210	股票溢價	5,313	-	5,313	-
1681	其他設備	1,039	-	4,923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941	-	-	-
15X1		120,730	6	125,035	8	3271	員工認股權	2,382	-	-	-
15X9	減：累積折舊	21,864	1	25,644	2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8,636	-	5,313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98,866	5	99,391	6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90	-	-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附註十及十六)	32,171	2	32,28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8,471	2	305	-
1820	存出保證金	14,776	1	14,80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3,179	6	72,521	4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6,764	-	8,117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59,140	8	72,826	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812	-	6,558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80	預付退休金	4,232	-	3,572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4,790)	(1)	(22,958)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61,755	3	65,336	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94)	-	(325)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15,784)	(1)	(23,283)	(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16,689	100	\$ 1,665,969	10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附註十三)	794,769	41	706,409	4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16,689	100	\$ 1,665,96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茂松

經理人：陳劍威

會計主管：謝宗益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3,051,991	103	\$2,972,71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79,332</u>	<u>3</u>	<u>45,115</u>	<u>1</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972,659	100	2,927,599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4,813</u>	<u>-</u>	<u>4,447</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977,472</u>	<u>100</u>	<u>2,932,046</u>	<u>100</u>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七)	<u>2,710,791</u>	<u>91</u>	<u>2,657,120</u>	<u>91</u>
5910	銷貨毛利	<u>266,681</u>	<u>9</u>	<u>274,926</u>	<u>9</u>
	營業費用				
6100	行銷費用	95,334	3	140,284	5
6200	管理費用	49,465	2	37,538	1
6300	研發費用	<u>16,642</u>	<u>1</u>	<u>25,556</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1,441</u>	<u>6</u>	<u>203,378</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105,240</u>	<u>3</u>	<u>71,548</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08	-	2,194	-
7160	兌換利益	20,811	1	1,963	-
7480	其他	<u>3,037</u>	<u>-</u>	<u>3,592</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24,556</u>	<u>1</u>	<u>7,749</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333	-	5,296	-
7880	其他	<u>650</u>	<u>-</u>	<u>3,620</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4,983</u>	<u>-</u>	<u>8,916</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利益	\$ 124,813	4	\$ 70,381	2
8110 所得稅費用	<u>9,055</u>	-	<u>4,193</u>	-
9600 合併淨益	<u>\$ 115,758</u>	<u>4</u>	<u>\$ 66,188</u>	<u>2</u>

代碼	每股盈餘 (附註十四)	稅前		稅後	
		前	後	前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94</u>	<u>\$ 1.80</u>	<u>\$ 1.07</u>	<u>\$ 1.0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91</u>	<u>\$ 1.77</u>	<u>\$ 1.06</u>	<u>\$ 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茂松

經理人：陳劍威

會計主管：謝宗益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益	\$ 115,758	\$ 66,188
折舊及攤銷	5,316	5,293
呆帳損失(回轉利益)	(1,439)	859
處分投資淨益	(37)	(4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8,501)	(11,008)
存貨報廢損失	303	5,016
存貨盤盈	(10)	(16)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143	(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523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1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382	-
遞延所得稅	9,029	4,193
預付退休金	(466)	(527)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10,488)	(234,345)
存 貨	(27,687)	(283,10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4,034)	3,571
應付帳款	364,884	157,002
應付費用	3,167	11,875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5,455	2,2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3,775</u>	<u>(272,25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0,010)	(230,00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款	80,037	292,51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57
購置固定資產	(3,837)	(96,05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0	724
存出保證金減少	311	93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遞延費用增加	(\$ 1,457)	(\$ 4,550)
受限制資產一流動增加	(43,209)	(20,4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135)	(56,8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25,456)	-
短期借款增加	109,173	152,666
存入保證金減少	(63)	(26)
長期付息負債減少(增加)	(10,105)	10,43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3,549	163,073
匯率影響數	162	794
現金淨增加(減少)	129,351	(165,257)
期初現金餘額	336,726	272,065
期末現金餘額	\$ 466,077	\$ 106,80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97	\$ 227
支付利息	\$ 4,047	\$ 4,5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茂松

經理人：陳劍威

會計主管：謝宗益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於八十六年十月成立，並於九十一年三月股票掛牌上櫃，主要從事於電腦顯示卡之銷售。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母公司與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03 人及 10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存貨及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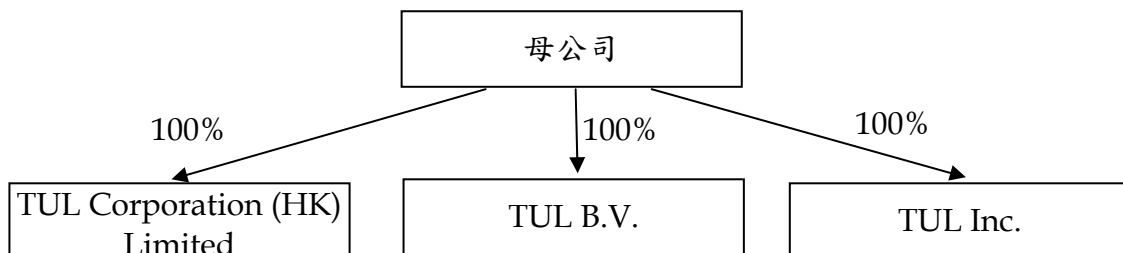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母公司已將所有子公司之帳目併入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因是本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TUL B.V.、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及 TUL Inc.，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



存 貨

存貨包括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材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前三季母公司之淨益及合併淨益分別減少 13,264 仟元及 14,583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7 元。母公司及子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前三季營業外收入 6,008 仟元至銷貨成本。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總純益減少 6,000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9 元。

四、現 金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17	\$ 77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50,860	82,096
銀行定期存款	114,200	23,934
	<u>\$466,077</u>	<u>\$106,808</u>

於九十八年九月底，母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九十七年九月底：無)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中國－香港 (200 仟港幣)	<u>\$ 830</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基金受益憑證	<u>\$120,460</u>	<u>\$ 39,500</u>

六、應收帳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620,028	\$752,471
減：備抵呆帳	(<u>2,652</u>)	(<u>6,005</u>)
	<u>\$617,376</u>	<u>\$746,466</u>

母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5,492	\$ 5,146
加：提列壞帳	-	859
減：本期迴轉	(1,439)	-
減：本期實際沖銷	(<u>1,401</u>)	-
	<u>\$ 2,652</u>	<u>\$ 6,005</u>

七、存 貨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製 成 品	\$ 64,062	\$110,413
在 製 品	99,834	179,214
材 料	<u>227,449</u>	<u>220,484</u>
	<u>\$391,345</u>	<u>\$510,111</u>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51,242仟元及77,039仟元。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710,791仟元及2,657,120仟元。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銷貨

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分別為 8,501 仟元及 11,00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出清存貨所致。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帳 列 金 額</u>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帳 列 金 額</u>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7,392</u>	<u>\$ 7,392</u>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之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帳 列 金 額</u>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帳 列 金 額</u>
累積折舊		
生財器具	\$ 16,910	\$ 18,697
房屋及建築	4,000	2,196
其他設備	<u>954</u>	<u>4,751</u>
	<u>\$ 21,864</u>	<u>\$ 25,644</u>

十、出租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帳 列 金 額</u>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帳 列 金 額</u>
成 本		
土 地	\$ 24,970	\$ 24,970
房屋及建築	16,544	16,544
其他設備	<u>184</u>	<u>390</u>
	41,698	41,904
減：累計減損	6,172	6,172
累計折舊	<u>3,355</u>	<u>3,448</u>
	<u>\$ 32,171</u>	<u>\$ 32,284</u>

十一、短期銀行借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帳 列 金 額</u>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帳 列 金 額</u>
銀行擔保借款－年利率九十八年 0.85%-1.78%，九十七年 2.95- 4.335%	<u>\$374,981</u>	<u>\$299,424</u>

十二、長期付息負債

	<u>一年內到期</u>	<u>一年後到期</u>	<u>合 計</u>
<u>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u>			
擔保借款	<u>\$ 204</u>	<u>\$ 10,229</u>	<u>\$ 10,433</u>

子公司－TUL B.V.為購買辦公大樓與當地金融機構簽訂貸款合約，依合約規定按季清償本金及利息。本貸款已於九十八年五月全數提前清償完畢。

十三、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母公司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因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營運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外，依法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連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配之，分配時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 (一) 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
- (二)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 (三)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二到百分之九十四（其中現金股利五十至百分之一百，股票股利百分之五十至零）。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非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合計金額分別為 12,570 仟元及 6,000 仟元，估列之比例係依據以往年度之盈餘分配經驗，估計各該年度擬分配盈餘之金額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

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惟庫藏股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母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決議通過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九 十 七 年 度</u>	<u>九 十 七 年 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7,490	\$ -
特別盈餘公積	28,166	-
現金股利	25,456	0.4
股票股利	6,364	0.1

母公司股東會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決議通過原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六年度盈虧撥補案。

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4,865 仟元及 1,135 仟元，員工紅利皆為現金紅利。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母公司另於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以普通股股票股利 6,364 仟元轉增資，該盈餘轉增資案件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母公司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八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已向經濟部商業司辦理完成變更登記。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員工認股權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二年八月及九十七年十二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500 單位及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員工認股選擇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2,000	\$ 8.8	284.5	\$ 31
本期給與	-	-	-	-
本期放棄	-	-	-	-
本期執行	-	-	-	-
本期逾期失效	-	-	(284.5)	31
期末流通在外	<u>2,000</u>	8.8	<u>-</u>	-
期末可行使	<u>2,000</u>	8.8	<u>-</u>	-

(註) 流通在外之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係依員工認股權辦法之規定，按普通股股份變動比例調整。

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九十七年九月底：無)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年)
\$8.8	4.25

母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行使價格	9.01 元
預期波動率	57%
預期存續期間	4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2%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五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九十八年前三季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382 仟元。

母公司於九十二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其給與日或修正日係在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前，尚毋須適用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祕字第 070、071、072 號相關規定之會計處理。

十四、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94</u>	<u>\$ 1.80</u>	<u>\$ 1.07</u>	<u>\$ 1.01</u>
稀釋每股盈餘	<u>\$ 1.91</u>	<u>\$ 1.77</u>	<u>\$ 1.06</u>	<u>\$ 1.00</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仟元）	稅後 （仟元）		稅前	稅後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益	\$124,787	\$115,758	64,278	<u>\$ 1.94</u>	<u>\$ 1.8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752		
員工紅利	-	-	44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124,787</u>	<u>\$115,758</u>	<u>65,476</u>	<u>\$ 1.91</u>	<u>\$ 1.77</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益	\$ 70,381	\$ 66,188	65,807	<u>\$ 1.07</u>	<u>\$ 1.0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45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70,381</u>	<u>\$ 66,188</u>	<u>66,263</u>	<u>\$ 1.06</u>	<u>\$ 1.00</u>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祕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

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部分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母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轉增資之增資基準日為九十八年八月三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第 39 段規定，九十七年前三季每股盈餘已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後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02 元及 1.01 元減少為 1.01 元及 1.00 元。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20,460	\$120,460	\$ 39,500	\$ 39,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7,392	-	7,392	-

母公司交易對象皆為本國金融機構。

(二) 母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受限制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存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需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長期付息負債（含一年內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

(三) 母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20,460	\$ 39,500	\$ -	\$ -

(四) 母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46,164 仟元及 77,393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374,981 仟元及 309,857 仟元；母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02,204 仟元及 91,347 仟元。

(五) 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 12,810 仟元及損失 16,982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持有開放型基金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將隨影響市場價格相關因素，而使基金淨資產價值產生波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母公司因交易對方未履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母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投資之受益憑證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十六、質抵押資產

母公司及子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短期銀行借款及開立信用狀額度之擔保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已質押定期存款	\$ 31,964	\$ 53,459
備償戶	<u>53,587</u>	<u>10,000</u>
	85,551	63,459
固定資產淨額－土地及房屋建築	77,504	-
出租資產－淨額	<u>32,171</u>	<u>32,284</u>
	<u>\$195,226</u>	<u>\$ 95,743</u>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九十八年前三季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UL B.V.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320	OA 120 天	5%
				銷貨收入	246,954	OA 120 天	8%
				銷貨退回與折讓	30,127	OA 120 天	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839	—	-
		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1	銷貨收入	5,224	OA 60 天	-
				銷貨退回與折讓	269	OA 60 天	-
				應付費用	2,09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佣金支出	16,46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
		TUL Inc.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30,568	OA 90 天	2%
				銷貨收入	127,376	OA 90 天	4%
				銷貨退回與折讓	5,421	OA 90 天	-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779	—	-
1	TUL B.V.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320	OA 120 天	5%
				進貨	216,827	OA 120 天	7%
2	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存貨	1,839	—	-
				應收關係人款項	2,09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3	TUL Inc.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4,955	OA 60 天	-
				佣金收入	16,46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
0	九十七年前三季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UL B.V.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30,568	OA 90 天	2%
				進貨	121,955	OA 90 天	4%
				存貨	779	—	-
				應收關係人款項	184,027	OA120 天	11%
				銷貨收入	353,755	OA120 天	12%
				銷貨退回與折讓	36,975	OA120 天	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629	—	-
				應付費用	1,61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1	佣金支出	9,14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關係人款項	49,027	OA45-60 天	3%
		TUL Inc.	1	銷貨收入	70,005	OA45-60 天	2%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694	—	-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TUL B.V.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84,027	OA120 天	11%
				進貨	316,780	OA120 天	11%
				存貨	2,629	—	-
2	TU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61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佣金收入	9,14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3	TUL Inc.	撼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49,027	OA45-60 天	3%
				進貨	70,005	OA45-60 天	2%
				存貨	694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二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沖銷。